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中市监〔2022〕288号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 2022 年 中山市政府质量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火炬开发区及各镇街市场监管分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引导和激励全市各行各业加强质量管理、追求卓越，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按照《中山市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及有关文件，现就开展 2022 年中山市政府质量奖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2022 年中山市政府质量奖设市政府质量奖 5 个、市政府质

量奖提名奖 10 个。达不到奖励条件的，奖项可空缺。

二、评选范围

市政府质量奖授予在创建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推广先进质量理念、推行科学质量管理方法成效突出，具有显著的示范带动作用，对中山质量强市建设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

参评组织包括中山市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的制造业、服务业、工程建设业组织、医疗机构（医院科室、专项医疗团队和社区医疗机构）、教育机构（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和职业院校）5 类。

三、申报条件

（一）在中山市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

（二）符合国家、省和市产业、环保、质量等法律法规及政策的相关要求，具备相关资质或证照；

（三）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质量管理机构健全，质量水平、自主创新能力、品牌影响力及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居行业前列；

（四）实施高质量发展战略，坚持质量第一的发展理念，崇尚优秀质量文化，质量管理制度、模式、方法具有推广价值；

（五）经济效益好，经营规模、年利税额、总资产贡献率等指标位居市内同行业前列，并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近 3 年内无重大质量、安全、环保等事故，无相关违法、违规行为。

四、评选依据

2022年中山市政府质量奖评审以《中山市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为主要依据，按照《中山市政府质量奖评审准则》执行。

五、申报时间和程序

(一) 申报时间：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

(二) 申报程序：申报组织在自愿的基础上如实填写申报资料（电子版可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 www.zs.gov.cn/zjj/ 下载），将申报资料与相关证明材料（纸质材料一式五份、U盘一份）报送至所在镇街市场监管分局，并将申报资料的word电子文本（邮件标题：参评类别+所在镇街+参评组织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发到邮箱（zsccqb@163.com）。各镇街市场监管分局对申报组织进行形式审查，对符合申报条件的申报组织出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于8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科，逾期不予受理。

六、工作要求

(一) 宣传动员。中山市政府质量奖是中山市人民政府在质量管理领域授予相关组织的最高奖项，各镇街市场监管分局要广泛宣传，积极动员本辖区各行业各领域质量管理有特色、质量提升有成效的组织参评。

(二) 严守纪律。市政府质量奖的评选遵循科学、公正、公平、公开和自愿申请、不收取任何费用的原则，严格遵守《中

山市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雷莎，黄雪梅

联系电话：88160345，88160303

邮 箱：zsscqb@163.com

地 址：中山市东区街道博爱六路 48 号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201 室。

- 附件：
1. 中山市政府质量奖评审准则
 2. 中山市政府质量奖（制造业）申报表
 3. 中山市政府质量奖（服务业）申报表
 4. 中山市政府质量奖（工程建设业）申报表
 5. 中山市政府质量奖（医疗机构）申报表
 6. 中山市政府质量奖（教育机构）申报表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7月1日印发
